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Flat Glass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65)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股份質押及部分股份解除質押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阮洪良

中國浙江省嘉興市，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

在本公告之日，執行董事為阮洪良先生、姜瑾華女士、阮澤雲女士、魏葉忠先生和沈其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攀女士、華富蘭女士和吳幼娟女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莱特

公告编号:

转债代码:

转债简称: 莱转债

重要内容提

● 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阮洪良先生、姜华女士分别持公司股份 439,843,400 股和 324,192,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71 和 13.79%。本次股份质押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阮洪良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45,310,000 股，占其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10.30，占公司总股本的 1.93%，姜华女士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4,100,000 股，占其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4.35，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

阮洪良先生、姜华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阮泽云女士、赵晓非先生合计持本公司股份 1,120,341,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65%。本次股份质押及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阮洪良先生、姜华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阮泽云女士、赵晓非先生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65,621,500 股，占四人合计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86%，占公司总股本的 2.79%。

因公司“莱转债”处于转股，本公告所涉及的股本占 计算以 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总股本 2,351,323,762 股为基数。

一、 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 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阮洪良先生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 的本公司部分 股股 办 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	质押到期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阮洪良	是	16,360,000	否	否	2023年9	2024年9	国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2	0.70	个人资金需求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近 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姜 华女士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 的本公司部分 股股 办 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姜 华
本次解质股份	10,7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 例	3.30
占公司总股本 例	0.46
解除质押 间	2023 年 9 月 25
持股数量	324,192,600 股
持股 例	13.7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4,10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 例	4.3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 例	0.60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 例	本次股份质押及部	本次股份质押及部	占其所持股份	占公司总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